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劉佳琳
電話：03-5624455
電子信箱：04121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400376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400376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市體育會跆拳道委員會辦理本市「114年度市長盃跆拳道錦標賽」競賽規程，敬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體育會114年2月19日竹市（114）體耕字第11400000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比賽於114年5月4日，假市立體育館辦理。
- 三、本案連絡人：新竹市體育會跆拳道委員會-總幹事袁知明0911-309415。

正本：新竹市東區區公所、新竹市北區區公所、新竹市香山區公所、本市高中職、本市大專院校、新竹市國中、新竹市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體育會、本府教育處

